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1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在公司201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任召国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任召国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柴孝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委员会名称	成员组成	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罗国芳、谢作诗、刘晨	罗国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国芳、任召国、马少龙	罗国芳
提名委员会	谢作诗、任召国、罗国芳	谢作诗
战略委员会	任召国、谢作诗、柴孝海	任召国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总经理（总裁）工作制度》（2020 年 12 月）。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邓建军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王先羽先生、张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王先羽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2)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张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杜俊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赵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分管董事会办公室。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赵雅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及时参加后续培训，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熟悉信息披露等各项业务规则。赵雅女士的董

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聘任费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鉴于费莹女士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待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方可履职。费莹女士已于近期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参加考试。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1 日